主要标的信息（备用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1	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成品油及车用尿素质量抽检项目A包	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2026年成品油及车用尿素抽检项目，主要内容为2026年度成品油及车用尿素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，A包：禹州市321批次成品油、25批次车用尿素。	1.采购标的执行标准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、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第18号令）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GB/T 27025-2019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》。 2.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：完成采购人委托的安全监督抽检任务的样品采集、检验，中标人抽样完成后的30个工作日出具检验报告，在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网上审批及证后监管系统（http：//222.143.32.212:8096）上填写抽样检验信息及检验报告等，并于检验报告出具后的7天内指定专人把抽样检验结果汇总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电子邮箱，并对抽样过程合法性和检验数据准确性负责。中标人未按时填报和发送抽检情况1次，采购人给予中标人警告，出现2次的采购人给予中标人暂停抽检任务并整改，出现3次的采购人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终止与中标人的合同。 3.中标人在产品采样过程中，须全程录音录像，并在出具成果文件时将音视频资料一并提交给采购人。	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	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：完成采购人委托的安全监督抽检任务的样品采集、检验，中标人抽样完成后的30个工作日出具检验报告，在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网上审批及证后监管系统（http：//222.143.32.212:8096）上填写抽样检验信息及检验报告等，并于检验报告出具后的7天内指定专人把抽样检验结果汇总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电子邮箱，并对抽样过程合法性和检验数据准确性负责。中标人未按时填报和发送抽检情况1次，采购人给予中标人警告，出现2次的采购人给予中标人暂停抽检任务并整改，出现3次的采购人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终止与中标人的合同。
2	无	无	无	无	无
…	无	无	无	无	无

说明：

1、按照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＜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（2020年版）

>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50 号）要求，中标公告须包含主要标的信息。如投标人未提供该表造成中标后无法发布中标公告的，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2、此表不涉及评标委员会决审内容。

投标人（并加盖公章）：河北恒一联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